

東海大學社會學系：「大學部系必修科目」調整說明

經過第二次系務會議（2009/11/26）、第一次課程討論會議（2010/01/06）、第二次課程討論會議（2010/01/13）、與第三次系務會議（2010/01/21）作成決議，說明如下：

緣起：面臨台灣高等教育制度的劇烈變動與本系於部份課程的師資人力不足，藉由「系必修課」的學分釋放，提供本系師生更活化的教學環境，並累積本系未來的競爭能量。

主要目標如下：

1. 縮減系必修課學分將帶動本系教師開授更多專業選修課程的契機，並增進教師將研究興趣與教學課程確實有機結合的可達性。
2. 增加專業選修課程數量意謂本系學生將獲得對更多社會學次領域的認識機會，而得以培養更多元的社會學能力與關懷。
3. 小班制的選修課程將提供本系師生更多密切互動的情境，並能讓學生具體瞭解本系老師的研究專長。
4. 直接解決本系在部份必修課（詳述如下）的人力資源整合。

系必修課程變動說明：

1. 『文化人類學』由「大一必修」調整為「選修」。

理由：本系缺乏二位以上可開授『文化人類學』的專業師資，且國內外社會學系目前較少將『文化人類學』視為核心必修課程。

方案：考量師資的教學專長和學生實際學習的需求，將文化人類學由必修課程改為選修課程，開授時程由每學期開授改為隔學期（一年一次）或隔學年（二年一次）開授。

2. 『社會思想史』由「大二學年必修」調整為「大一下學期必修」。

理由：原『社會思想史』的學年制課程涵蓋範圍廣大的教學內容，對老師與學生皆帶來壓力，並與其他大二必修課共同造成學生在課程準備上的時間排擠問題。事實上，各大學（如：台灣大學、政治大學、東吳大學等）社會學系已將『社會思想史』列為選修或取消該課程。不過，社會思想史的訓練不僅奠定學習社會學理論的前置基礎，更是本系的傳統訓練特色，故值得保留。將『社會思想史』調整為「大一下學期必修」，可以作為大二「社會學理論」的先導與銜接課程，有助於社會學理論的修習。

方案：將『社會思想史』課程設計調整為一學期的尺度，內容可鎖定為啟蒙時代開始的社會思想介紹，即現代性的形構過程，或視為「思想的社會史」，作為社會學理論的入門。授課綱領由授課教師們再進行延伸討論。此方案一方面達成本系減少學分數的目標，另一方面維持本系對社會思想與理論的連貫訓練傳統。授課學期調整至大一下學期則解決大二必修課過重的問題。

3. 『社會學理論』由「大三學年必修」調整為「大二學年必修」

理由：基於『社會思想史』與『社會學理論』兩課程的連貫性需求，『社會思想史』授課學期的改變帶動『社會學理論』授課學期的變動。『社會學理論』調動到大二必修，有助於學生於大三修習『社會研究方法』前對於理論思考與問題意識的形成，有一個完整的訓練與基礎，讓學生在研究主題的提問有理論的架構。

方案：『社會學理論』調整為大二學年課，可銜接大一下學期的『社會思想史』課程，並為大三『社會研究方法』做理論基礎的準備。

4. 『社會組織』之開課時段由「大四上必修」調整至「大四下必修」。

理由：『社會組織』課程具有較實務性的色彩。

方案：於大四下修習『社會組織』課程對本系預計進入勞力市場的學生有較直接的裨益。

5. 『社會變遷』之開課時段由「大四下必修」調整為「大四上必修」，並將課程名稱『社會變遷』改為『台灣社會變遷』。

理由：因應『社會組織』開課時段的變動，『社會變遷』時段亦進行調整。此外，『社會變遷』一課缺乏固定的核心課程設計，使得不同老師開課的方式與授課內容具相當的異質性，故需重新思考其定位。

方案：『社會變遷』內容鎖定台灣社會於二次大戰後的政治、經濟、文化及全球化等範疇之變遷為基本課程架構。因此，將課程名稱『社會變遷』改為『台灣社會變遷』。授課綱領由授課教師們再進行討論。

6. 取消『台灣社會』。

理由：『社會變遷』改為『台灣社會變遷』，『台灣社會變遷』授課內容已涵蓋原『台灣社會』該課程內容。

方案：取消『台灣社會』，但專兼任教師仍可開授『台灣社會』選修課程。